

证券代码：839781

证券简称：思诺博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思诺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1 月 30 日 10 时

结束时间：2017 年 11 月 30 日 12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1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贷款人民币 1500 万元并由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二)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贷款人民币 200 万元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披露的《北京思诺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法人股东代

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3）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7年11月29日9:00-15: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甘露园南里25号（三期）2908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子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甘露园南里25号（三期）2908室

联系电话：8610-85590373

传真：8610-85591145

（二）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思诺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思诺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5日